

中共达州市通川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区委政法委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达州市通川区委政 法委员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区委政法委是通川区委领导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在区委的统一领导下，负责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推进平安通川、法治通川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区委政法委 2023 年重点工作。

1、加强矛盾纠纷化解。推动纠纷化解源头化，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风险不出网格·矛盾化在行业”专项治理行动，防止“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发生。加强“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和区、乡两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规范化（有阵地、有机制、有人员、有窗口、有保障）建设，区级覆盖率 100%，构建“一站式”多元化解新格局。健全完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加强对重点人员特别是重症精神患者心理疏导、教育稳控。深化诉源治理，完善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

2、常态推进扫黑除恶。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全力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充分发挥“四组一中心”作用，督办一批重点线索办理。持续深化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完善常态化监管机制，强化政法、纪检部门“三书一函”作用，全面落实打防管控治措施和行业监管责任。

3、夯实基层基础建设。持续深化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统筹推进综治中心、人民法庭、检察室、公安派出所、社区警务室、司法所等基层政法单位建设，推动政法工作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推动综合治理网格化，持续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整合、调整、优化网格，选优配强网格员队伍，不断健全完善网格准入事项和管理评价机制，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规范高效。推动治理模式智慧化，驱动“雪亮”“天网”“慧眼”深度融合，谋划“雪亮”“天网”盲点补充和更新升级。

4、深化市域社会治理。以市域治理现代化为统揽，坚持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第一期示范城市这一中心，建立各职能部门平安建设权责清单，健全部门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工作联动机制，完善平安建设实体化运作工作体系。健全专群结合的治安联防网络，广泛建立平安建设志愿服务团队，做到社会治安联防，提升基层群防群治能力。

二、部门单位构成

区委政法委下属单位2个，事业单位2个。主要包括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区关爱中心。

**第二部分 中共达州市通川区委政
法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万元、上年结转 2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3 万元、农林水支出 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96 万元。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551.91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8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以及结转资金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收入预算 551.9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0 万元，占 3.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万元，占 96.4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支出预算 551.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万元，占 8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万元，占 7.8%、卫生健康支出 20.3 万元，占 3.7%、农林水支出 4 万元，0.7%、住房保障支出 30.96 万元，占 5.6%。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551.91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8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以及结转资金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万元、上年结转 2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万元、上年结转 2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3 万元、农林水支出 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9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1.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84.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以及结转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万元，占 8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万元，占 7.8%、卫生健康支出 20.3 万元，占 3.7%、农林水支出 4 万元，0.7%、住房保障支出 30.96 万元，占 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 万元、行政运行 162.36 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一般公共服务预算：事业运行 137.1 万元；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 万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扫黑除恶、平安暨市域社会治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网格化工作等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40.42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0.3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事业单位人员工伤失业保险支出；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30.96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7.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4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委政法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7.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49.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47.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7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72 万元。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3 年预算与 2022 年预算减少。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无预算。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区委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5.8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81 万元，上升 55.5%。主要原因是综治中心标准化机房建成电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区委政法委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 年区委政法委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3 年区委政法委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 169.88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3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139.88 万元。

第三部分 中共达州市通川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7）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3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9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与财政专户往来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31.9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51.9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20.00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51.91	支 出 总 计	551.91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 转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 收支差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551.91	20.00	531.91								
		551.91	20.00	531.91								
109001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51.91	20.00	531.91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551.91	397.91	154.00		
					551.91	397.91	154.00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51.91	397.91	154.00		
201	31	01	109001	行政运行	162.36	162.36			
201	31	02	10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99.00		
201	31	50	109001	事业运行	137.10	137.10			
201	31	99	109001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	36	99	10900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8	05	05	109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2	40.42			
208	99	99	109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2.78			
210	11	01	109001	行政单位医疗	9.24	9.24			
210	11	02	109001	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	11	03	109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	2.94			
213	05	99	109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221	02	01	109001	住房公积金	30.96	30.96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31.91	一、本年支出	551.91	551.9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9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47	453.4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20.00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00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	43.1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0.30	20.30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4.00	4.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0.96	30.9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与财政专户往来支出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551.91	531.91	20.00
					551.91	531.91	20.00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	551.91	531.91	20.00
201	31	01	109	行政运行	162.36	162.36	
201	31	02	10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99.00	
201	31	50	109	事业运行	137.10	137.10	
201	31	99	10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0	35.00	
201	36	99	10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8	05	05	1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2	40.42	
208	99	99	10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2.78	
210	11	01	109	行政单位医疗	9.24	9.24	
210	11	02	109	事业单位医疗	8.12	8.12	
210	11	03	109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	2.94	
213	05	99	10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	4.00	
221	02	01	109	住房公积金	30.96	30.96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397.91	362.04	35.88
				397.91	362.04	35.88
		109001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397.91	362.04	35.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38	346.96	2.42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93.79	93.79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48.48	48.48	
301	03	30103	奖金	74.72	74.72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42		2.42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35.52	35.5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2	40.42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6	17.36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	2.94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	2.78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84	0.84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43	0.43	

301	12	3011203	残保金	1.50	1.50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6	30.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2	14.15	32.87
302	05	30205	水费	0.06		0.06
302	06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6.91		6.91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302	26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6.82	1.82	5.00
302	29	30229	福利费	3.28	3.28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5	9.05	7.8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0.93	0.59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9	0.09	
303	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	0.84	0.59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54.00
					154.00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54.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平安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	24.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综治中心运转	16.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8.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费	23.2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长安网建设维护费	2.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反邪宣传工作经费	3.6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秘密力量情报费	5.00
201	31	02	109001	专项业务类-基层人民防线建设工作经费	5.00
201	31	02	109001	政法工作经费	12.20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0
201	31	99	109001	专项业务类-反邪教育转化费用	11.20
201	31	99	109001	政法工作经费	23.8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0
201	36	99	10900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20.00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0.72					0.72
		0.72					0.72
109001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0.72					0.72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09-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		169.88									
109001-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日常公用经费	30.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党建经费	1.88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派驻第一书记 工作经费	2.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驻村工作组经费	2.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专项业务类-平安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	24.00	平安建设暨市域社会治理工作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	1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参与率	≥	30	%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40	%	4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	%	10	
	专项业务类-综治中心运转	16.00	保障综治中心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治中心正常运行	≥	40	%	4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	1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法工作质量	≥	30	%	3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全区经济发展	≥	10	%	10	
	专项业务类-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	8.00	完成网格化工作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群众满意度	≥	2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管理培训工 作	≥	40	%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见网率	≥	2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	≥	10	%	10	
	专项业务类-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费	23.20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	1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加强组织建设	≥	40	%	4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	≥	1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新治理活动	≥	30	%	30	
	专项业务类- 长安网建设维护费	2.00	长安网维护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法工作宣传指标	≥	30	%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网络正常运行	≥	40	%	4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全区经济发展	≥	10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	10	%	10	
	专项业务类- 反邪教教育转化费用	11.20	完成上级对我区反邪教教育转化工作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群众安全感	≥	1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40	%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邪教人员存量	≤	30	%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	%	10	
	专项业务类- 反邪教宣传工作经费	3.60	反邪教宣传工作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降低社会邪教案件发生	≥	1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反邪教宣传任务	≥	40	%	4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	1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识邪能力	≥	30	%	30	
	专项业务类- 秘密力量情报费	5.00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案发率	≤	20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	1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线索	≥	50	%	5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提高群众幸福度	≥	10	%	10	
	专项业务类- 基层人民防线	5.00	基层人民防线建设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通川	≥	30	%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谍工作	≥	40	%	40	

	建设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群众安全感	≥	10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	%	10	
	政法工作经费	36.00	做好全年政法各项工作,推进平安通川、法治通川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50	%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安达州建设	≥	10	%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	1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域社会治理	≥	20	%	2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达州市通川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部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加强矛盾纠纷化解		防止“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发生。加强“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和区、乡两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规范化（有阵地、有机制、有人员、有窗口、有保障）建设，区级覆盖率 100%，构建“一站式”多元化解新格局。			
	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		推动综合治理网格化，持续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整合、调整、优化网格，选优配强网格员队伍，不断健全完善网格准入事项和管理评价机制，			
	深化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		建立各职能部门平安建设权责清单，健部门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工作联动机制，完善平安建设实体化运作工作体系。健全专群结合的治安联防网络，广泛建立平安建设志愿服务团队，做到社会治安联防，提升基层群防群治能力。			
	夯实反邪教工作基础		做好反邪教教转、宣传等工作，减少邪教案件发生，提升群众辨邪、识邪、反邪的意识。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51.91	551.9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推进平安建设，法治通川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年度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全年下达工作目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群众群防群治的能力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群众平安建设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全区经济发展提供高质量政法保障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 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政法工作的项目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 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八)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区委政法委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